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3-A320-03R1

修正案号: 39-5055

- 一. 标题: 燃油泄漏处理程序
-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所有型号、所有序列号 (MSN) 的AIRBUS A318、A319、A320和A321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DGAC AD F-2005-165 (EASA reference No 2005-6253);
- 2.DGAC AD F-2003-119R1 (EASA reference No 2005-6254):
- 3.A318/319/320/321 AFM TR No 4.02.00/28(2005 年 5 月 19 日由 EASA 批准)及其后续批准版本;
- 4.A318/319/320/321 AFM TR No 4.02.00/29(2005 年 5 月 19 日由 EASA 批准)及其后续批准版本:
- 5.A318/319/320/321 AFM TR No 4.02.00/30(2005 年 5 月 19 日由 EASA 批准)及其后续批准版本;
- 6. CAD2003-A320-03,修正案 39-4003,2003年4月8日颁发。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3-A320-03, 39-4003

本适航指令取消CAD2003-A320-03, 修正案39-4003。

1. 2001年8月,一架A330-200因严重漏油导致双发停车紧急着陆。调查表明机组燃油管理不当直接导致燃油漏光。

该事件以及针对不限于AIRBUS机队的漏油情况全面复查表明,机组发现燃油泄漏之后进行的燃油管理是影响到飞行安全的一个关键因素。

本适航指令撤销CAD2003-A320-03(2003年4月8日颁发)中重力供油程序要求,并要求执行新的燃油泄漏处理程序,该程序要求隔离油箱并停止任何燃油交输工作以查找漏油位置。

- 2. 自本指令生效日起,要求采取如下措施:
- 2.1 对于尚未执行AIRBUS 20024改装的A320飞机:

在飞行手册(AFM-Aircraft Flight Manual)中插入AFM A318/319/320/321 临时修订页(TR-Temporary Revidion) AFM TR No 4.02.00/28。

要求机组人员严格执行该程序。

注1: AFM下一次修订时,该AFM TR将被合并进AFM中。

2.2对于已经执行AIRBUS 20024改装的A318、A319、A320飞机:

在飞行手册中插入AFM A318/319/320/321 临时修订页AFM TR No 4.02.00/29。

要求机组人员严格执行该程序。

注2: AFM下一次修订时,该AFM TR将被合并进AFM中。

2. 3对于A321飞机:

在飞行手册中插入AFM A318/319/320/321 临时修订页AFM TR No 4.02.00/30。

要求机组人员严格执行该程序。

注3: AFM下一次修订时,该AFM TR将被合并进AFM中。

- **3 等效符合性方法。**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 完成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
- 五. 生效日期: 2005年10月20日
- 六. 颁发日期: 2005年10月20日
- 七. 联系人: 李锐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8-85704174